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林智媛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505

傳真：02-23070245

電子信箱：chihyuan29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路運大字第1120040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中及新竹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聯營「【9010】臺中市—國道1號—新竹市」國道客運路線，申請C支線停駛並將原班次調整至行駛主線及A支線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所112年3月31日中監運字第1120069198號函。
- 二、經審視貴所所報資料，本案路線近一年(111年2月至112年2月)平均每班次載客人數僅2.95人，且新學期(111年9月)起更降至平均0.84人，顯見需求已大幅減少。
- 三、考量本路線全線均有相關替代路線且運能足以提供替代服務，為有效利用運輸資源，爰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36條第1款規定，本局原則同意依貴所建議自112年9月新學期起廢止C支線態樣，並將班次調整至主線及A支線，請貴所督導業者就替代方案接駁等資訊，應於相關場站及網頁充分揭露，俾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
正本：本局臺中區監理所

副本：本局新竹區監理所

